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arkle Roll Group Limited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0)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264,110	465,110
銷售成本		(1,122,427)	(382,678)
毛利		141,683	82,432
其他收入	5	12,334	13,250
銷售及分銷成本		(50,491)	(20,207)
行政費用		(50,556)	(27,069)
其他經營費用		(9,735)	(262)
經營溢利	6	43,235	48,144
融資成本	7	(5,802)	(9,768)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433	38,376
所得稅支出	8	(5,211)	(2,198)

* 僅供識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32,222	36,178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收益	<u>1,572</u>	<u>324</u>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33,794</u>	<u>36,502</u>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2,610	35,659
非控股權益	<u>(388)</u>	<u>519</u>
	<u>32,222</u>	<u>36,178</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4,182	35,983
非控股權益	<u>(388)</u>	<u>519</u>
	<u>33,794</u>	<u>36,502</u>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10	
— 基本	<u>1.2港仙</u>	<u>2.0港仙</u>
— 攤薄	<u>不適用</u>	<u>1.7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3,250	24,358
商譽	580,679	597,334
其他無形資產	4,686	5,454
按公允值於損益表列賬之金融資產	36,088	—
	654,703	627,146
流動資產		
存貨	222,849	131,421
影片版權	—	10,494
應收貿易款項	25,836	87,263
按金、預繳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4,442	138,571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41,117	3,825
可收回稅項	—	23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028	11,348
銀行及手頭現金	250,834	174,700
	814,106	557,85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0,532	20,804
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6,815	177,792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9,368	136
稅項撥備	7,045	5,863
借貸	71,777	17,663
	345,537	222,258
流動資產淨值	468,569	335,59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23,272	962,741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475	5,209
可換股票據	70,171	64,951
衍生金融工具	22,179	18,469
遞延稅項負債	2,734	206
	<u>99,559</u>	<u>88,835</u>
資產淨值	<u>1,023,713</u>	<u>873,906</u>
權益		
股本	5,646	5,372
儲備	1,009,142	856,371
擬派股息	8,925	8,059
	<u>1,023,713</u>	<u>869,80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23,713	869,802
非控股權益	—	4,104
	<u>—</u>	<u>4,104</u>
權益總額	<u>1,023,713</u>	<u>873,906</u>

附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House,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2028-36室。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中國」）從事漫畫及動畫發展以及奢侈品（主要為汽車、鐘錶、珠寶及名酒）貿易業務。於年內，本公司已出售從事動畫發展業務之若干附屬公司。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如附註3所披露之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已由均富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

中期財務報告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須之所有資料及披露，因此，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本期間之財務報表生效，並與本集團之有關財務報表相關。

除下文註述者外，採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a)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該項經修訂準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並對有關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以及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變動之會計規定引入變動。即使將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全面收入總額仍須歸屬於非控股權益。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會追溯應用。董事並不預期採納該項經修訂準則會對中期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該項準則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報告期間，且已追溯應用。該項新訂準則仍然要求使用購買法(現時改稱為收購法)，但對於轉讓代價以及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確認及計量與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之計量引入重大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購買任何股本權益。因此，採納該項經修訂準則並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產生任何影響。

(c)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大部份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採納該項新訂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授權日期，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亦無獲本集團提早採用。

本公司董事預計，本集團於頒佈之生效日期後開始之首個期間之會計政策採用所有所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資料預期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之影響於下文提供。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並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項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其處理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該項新訂準則減少了金融資產之計量類別數目，所有金融資產將根據有關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合約現金流之特點，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公允值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確認，惟有關若干股本投資之公允值收益及虧損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董事現正評估該項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年度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產生之影響。

4.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識別下列可報告營運分部：

漫畫及動畫發展－出版及發行漫畫書籍、提供動畫製作分包服務以及發行及廣播動畫；

汽車及相關零件及配件貿易以及提供售後服務－分銷名車，賓利、蘭博基尼及勞斯萊斯；及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名牌手錶貿易－分銷名牌手錶，Richard Mille、DeWitt、Parmigiani及deLaCour BiTourbillion；

名牌珠寶貿易－分銷名牌珠寶，Boucheron及Federico Buccellati；及

名酒貿易－分銷若干名酒。

由於各個產品及服務所須之資源及營銷方針有別，故各個營運分部乃分開管理。各分部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由本集團執行董事提供之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合計 千港元
	漫畫及 動畫發展 千港元	汽車及相關 零件及配件 貿易及提供 售後服務 千港元	名牌手錶貿易 千港元	名牌珠寶貿易 千港元	名酒貿易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30,928	1,172,511	54,629	6,018	24	1,264,110
其他收入	515	5,312	3	-	6,285	12,115
可報告分部收益	<u>31,443</u>	<u>1,177,823</u>	<u>54,632</u>	<u>6,018</u>	<u>6,309</u>	<u>1,276,225</u>
可報告分部業績	<u>(13,178)</u>	<u>79,272</u>	<u>6,832</u>	<u>(1,488)</u>	<u>3,712</u>	<u>75,150</u>
可報告分部資產	58,615	986,528	304,787	53,760	45,197	1,448,887
公司資產：						
— 金融資產						18,064
— 非金融資產						1,858
綜合總資產						<u>1,468,809</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漫畫及 動畫發展 千港元	汽車及相關 零件及配件 貿易及提供 售後服務 千港元	名牌手錶貿易 千港元	名牌珠寶貿易 千港元	名酒貿易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69,438	337,630	58,042	-	-	465,110
其他收入	5,395	5,774	61	-	-	11,230
可報告分部收益	74,833	343,404	58,103	-	-	476,340
可報告分部業績	(3,438)	35,454	23,951	-	-	55,967
可報告分部資產	102,199	745,801	75,001	-	-	923,001
公司資產：						
— 金融資產						6,480
— 非金融資產						3,273
綜合總資產						932,754

所呈列本集團營運分部之合計數字與財務報表所呈列本集團之主要財務數字對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溢利	75,150	55,967
未分配公司收入	219	2,020
未分配開支	(32,134)	(9,843)
融資成本	(5,802)	(9,768)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433	38,376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廣告收入	4	40
撥回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	72
攤銷政府補助	10	58
銀行利息收入	219	134
供應商給予之津貼	1,095	-
按公允值於損益表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收益	6,285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158	-
政府補助	-	2,686
保險經紀收入	2,852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淨值收益	-	1,886
來自動畫業務之其他收入	-	2,217
來自汽車分銷權之其他收入	-	4,872
其他	1,711	1,285
	<u>12,334</u>	<u>13,250</u>

6. 經營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漫畫及動畫發展分部應佔之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準備	3,500	—
影片版權攤銷	2,490	3,043
無形資產攤銷	769	1,027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4,129	2,415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7,313	—
匯兌虧損淨額	4,901	47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虧損	3,710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2,525	—
物業、機器及設備撇銷	—	262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971
撥回撇減存貨	—	(664)
	1,618	880
定額供款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100	39,017
其他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1,678	—
以股權結算之職員購股權開支		
員工成本總額	39,396	39,897
於存貨資本化之金額	(540)	(9,298)
於損益扣除之員工成本總額	38,856	30,599

7.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利息開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	571	638
— 本期間可換股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5,220	9,130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其他貸款	11	—
	5,802	9,768

8.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海外溢利稅項乃根據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按照中國相關稅務法規，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所得稅乃以收益之6%至10%（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至10%）計算之推定溢利按18%至25%（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至25%）之累進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稅項		
香港：		
— 本期間稅項	762	43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97)
海外：		
— 本期間稅項	<u>1,918</u>	<u>1,864</u>
	<u>2,680</u>	<u>2,198</u>
遞延稅項		
— 本期間稅項	<u>2,531</u>	<u>—</u>
所得稅支出總額	<u><u>5,211</u></u>	<u><u>2,198</u></u>

9. 股息

(a) 本期間應佔股息

董事建議從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保留溢利）就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每股普通股0.3港仙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5港仙），總額達8,92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431,000港元）。該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中期股息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上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會反映為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繳入盈餘撥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派付予現有股東之中期股息	8,469	10,556
派付予其他股東之中期股息*	456	2,875
	<u>8,925</u>	<u>13,431</u>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後，若干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已獲行使及轉換而合共152,160,000股（二零零九年：575,000,000股）普通股（「新股份」）獲發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有關條文，新股份持有人亦有權獲派相等於每股中期股息之金額。因此，中期股息約4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875,000港元）將派付予新股份持有人。

(b) 於期內已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上一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0.3港仙 (二零零九年：零)		
— 派付予現有股東	8,059	—
— 派付予其他股東#	450	—
	<u>8,509</u>	<u>—</u>

根據可換股票據之認購協議，倘就股份宣派任何股本分派（「視為股息」），若干可換股票據持有人亦有權獲派相等於每股末期股息之金額。因此，末期股息約450,000港元已派付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

1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2,61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659,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693,520,435股（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05,415,145股）計算。

(b) 攤薄

由於潛在普通股對每股盈利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44,789,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686,152,850股計算，當中已就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乃根據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5,659,000港元，另加可換股票據之利息開支9,130,000港元計算。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根據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05,415,145股，另加猶如本公司之所有可換股票據已獲轉換而被視作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80,737,705股計算。

11.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介乎30至90日不等之信貸期。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虧損後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9,008	71,749
31至60日	1,552	8,622
61至90日	492	550
超過90日	4,784	6,342
	<u>25,836</u>	<u>87,263</u>

12. 應付貿易款項

以下為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881	7,312
31至60日	1,337	7,567
61至90日	1,928	2,280
超過90日	3,386	3,645
	<u>10,532</u>	<u>20,80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奢侈品品牌管理達致汽車銷售業績之高增長，此為本集團發展史上之另一里程碑。

汽車分銷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汽車分銷之表現非常強勁。於此六個月期間內，不同品牌之汽車銷量分別為123輛賓利、43輛蘭博基尼及95輛勞斯萊斯，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則分別為70輛賓利、14輛蘭博基尼及11輛勞斯萊斯。

汽車銷售之收益為1,155,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380,000,000港元。

汽車售後服務產生之收益為17,2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24,200,000港元。

與此同時，售後服務之毛利率由77.7%下跌至54.2%。

腕錶分銷

於本期間內，已售出34件Richard Mille腕錶、37件DeWitt腕錶及10件Parmigiani腕錶（二零零九年中：29件Richard Mille、43件DeWitt及並無Parmigiani）。毛利率持續高企。

其他分銷

於本期間內，珠寶及名酒分銷之可報告分部收益分別約為6,000,000港元及6,300,000港元。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74名僱員（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10名，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610名）。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入損益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8,8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600,000港元）。所有長期僱員均按照薪酬政策支取固定月薪，另加酌情發放之花紅。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向對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任何僱員，或任何諮詢人、顧問、客戶及業務聯繫人士。該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採納。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根據該計劃向本公司僱員、董事及顧問授予涉及合共154,528,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2港元之普通股之購股權。於所授出之154,528,000份購股權當中，合共87,512,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董事。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合共136,756,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其中合共76,252,000份購股權已獲本公司董事行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1,468,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185,000,000港元），以1,023,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69,800,000港元）之股東資金支持。另一方面，本集團有總負債445,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11,100,000港元）。

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營運資金，足以應付其業務所需，且具備充裕財務資源，可在未來合適業務投資良機出現時，提供所需資金。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總借貸除以擁有人權益計算）增加至13.9%（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9.5%）。

外匯變動風險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而生產成本及採購則主要以歐元、瑞士法郎、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主要承受與歐元及瑞士法郎有關之外幣匯率風險，而管理層主要根據本集團之主要往來銀行之意見監管外幣匯率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總值約19,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1,3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

展望

由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持續強勁而此有利環境推動中國內地面向平穩環境之樂觀態度，故本集團業務於本中期期間錄得穩健表現。奢侈品部門分部業績之48.6%增加尤令人鼓舞，其於本中期期間錄得88,300,000港元分部業績，而去年同期則為59,400,000港元。

於回顧期間，奢侈品部門之營業額由上一期間之396,000,000港元飆升至本年度之1,233,000,000港元。營業額增加乃主要由於超豪轎車之銷售額所貢獻。勞斯萊斯之表現尤其令人鼓舞，其銷售收入急升至約515,000,000港元，而於勞斯萊斯分銷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自前任代理轉讓予北京德特汽車貿易有限公司前於去年同期僅錄得約4,900,000港元之其他收入。由於發行購股權，本集團已產生購股權開支合共約19,000,000港元。此外，向Och-Ziff基金發行可換股債券產生財務費用達約5,200,000港元及認購及認沽期權公允值虧損為3,700,000港元。本集團謹此強調於本中期期間內因發行購股權產生之該等撇銷乃屬一次性，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悉數轉換後，已發行

予Och-Ziff基金之可換股債券概不會產生任何進一步財務費用。同時，本集團之漫畫及動畫業務則錄得虧損淨額約13,000,000港元。儘管奢侈品部門因核心盈利一直增加而表現突出，惟本中期期間之呈報盈利乃因該等項目而受拖累。

由於汽車銷售於本中期期間產生約91.9%總收益，而上一期間則為70.9%，故本中期期間之平均毛利率由上一期間之17.7%下跌至11.2%。

中國奢侈品市場

與中國日趨蓬勃之奢侈品市場有關之市場研究已證明及支持本集團發展成為中國奢侈品品牌管理王國。根據Bain & Company近期發表之一份題為「二零一零年中國奢侈品市場研究」之報告，亞太地區為國際奢侈品市場內於二零零九年相對於其他地區錄得10%增長之唯一地區，於二零一零年期望再上升22%。歐洲位居二零零九年國際奢侈品市場榜首，其次為美國及亞太地區。此外，亞太區（日本除外）已超越日本成為世界第三大奢侈品市場。該報告進一步描述中國奢侈品市場一直快速擴展，並於二零零九年中中期有所加快，且中國奢侈品市場之總營業額於二零零九年全年達致人民幣684億元。預期二零一零年將為另一表現良好之一年，其人民幣市值規模將取得約23%之增長。（資料來源：Bain & Company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發表之二零一零年中國奢侈品市場研究）

上文所述Bain & Company之報告與來自德國之奢侈品牌「Hugo Boss」近期進行之報告一致。該品牌之首席執行官Claus-DietrichLahrs預期，世界奢侈品市場之復甦步伐將加快，並持續發展至於二零一二年以後。彼亦對中國對奢侈品之需求持樂觀態度。（資料來源：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官方網站）

汽車分銷

受惠於在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強勁全球經濟復甦及強勁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本集團於本財政期間錄得卓越之銷售業績。本集團欣然呈報，賓利、蘭博基尼及勞斯萊斯之銷售額達致1,15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68%。當中，尤以勞斯萊斯之表現

最佳，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之備考銷售額跳升逾七倍。約515,000,000港元之營業額由於推出勞斯萊斯古思特（其已成為地內汽車愛好者的寵兒）所致。於本中期期間，所出售之勞斯萊斯汽車為95輛（包括72輛古思特及23輛幻影），較去年同期增加逾10倍。

於本中期期間，售後服務產生之溢利保持穩健並達致18,000,000港元。本集團預測售後服務收入將於即將來臨之財政期間穩步增長。蘭博基尼於本期間就銷售增長而言名列第二，其三倍增加至約190,000,000港元，並售出43輛汽車，而去年同期則售出14輛汽車。賓利於本期間表現出色，共售出123輛汽車，銷售額達約451,000,000港元，相當於去年同期增加80%。鑑於在北京取得之卓越成就，本集團正就各個品牌申請於中國北方一城市之新經銷權。本集團亦預期於二零一零年曆年，所有3個品牌之北京分銷將各自於全球銷售排名上進佔重要位置。

腕錶分銷

本集團欣然見證腕錶分部於本中期期間之營業額達致55,000,000港元之穩定表現。於本集團產品組合下之該等超級品牌為Richard Mille、DeWitt、Parmigiani及deLaCour BiTourbillon。本集團樂見Richard Mille之銷售額於旗艦店及中國二線城市大連之銷售點盛大開幕後一直增長，本中期期間已銷售34件Richard Mille腕錶，而去年同期則銷售29件腕錶。

就超級品牌DeWitt來說，本集團欣然報告其於北京之首家及全球最大旗艦店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盛大開幕。DeWitt之旗艦店位於北京金寶街享負盛名之勵駿酒店，建築面積為190平方米。旗艦店之外觀以17世紀歐洲宮廷風格為主題及進行裝潢，而內部則設計為腕錶殿堂，陳列歷史腕錶製造機器，獨特的DeWitt腕錶系列及拿破崙油畫。此顯示出絕妙的對比並構成真實性及先進思想運動之完美格調及結合。此世界最大之旗艦店展示品牌於中國市場之成就，而本集團希望，其於未來將繼續為銷售額作出貢獻。

珠寶分銷

本集團於上海擁有兩間Boucheron專門店（恒隆廣場及香港廣場）。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6,000,000港元，共售出63件珠寶。加上於中國之密集「Boucheron」市場推廣活動及北京旗艦店即將於本年度十二月在本集團位於北京之地標購物中心「耀萊新天地」開業，本集團對其珠寶業務將取得進一步增長動力感到樂觀。

誠如二零零九年年報所述，本集團仍在積極物色另一頂級品牌珠寶以實現其「3.3.3」業務模式（主要包括超豪轎車、超級豪華品牌腕錶及頂級品牌珠寶）。本集團期望新增品牌連同現有兩個珠寶品牌（即「Boucheron」及「Federico Buccellati」）於即將來臨之財政期間會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收入。

名酒分銷

除本集團之名酒組合下之Duclot Export外，本集團已透過與Chateau Margaux及Domaine d'Eugenie之夥伴關係分別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起成為Chateau Margaux於中國及自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起成為Domaine d'Eugenie於中國（包括澳門特區）之名酒認可分銷商而成功擴大本集團之名酒組合。分銷Domaine d'Eugenie為中國酒類消費者於波爾多名酒之外帶來布根地名酒。更令人鼓舞的是，本集團已與另一波爾多名酒商Maison Joanne Bordeaux訂立夥伴關係，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起成為其名酒於中國之認可分銷商。Maison Joanne Bordeaux於波爾多美酒中具主導地位，並為波爾多各列等級及副牌酒之最大貯酒商。

位於北京黃金地段之「耀萊新天地」三層購物中心地庫內之偌大之酒窖及酒莊之建設正全速進行。其將於本年度十二月開業，於該等零售店開業後，本集團預期名酒業務將於即將來臨之財務期間取得可觀發展。

更令人鼓舞的是，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於酒類期貨或二零零九年期酒之投資錄得公平值收益約6,300,000港元。

漫畫及動畫業務發展

於本財政期間，本集團之漫畫出版及動畫發展業務錄得虧損淨額約13,000,000港元。根據各自之買賣協議，出售漫畫及動畫出版業務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完成。

展望

由於本集團奢侈品業務表現突出，董事會欣然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3港仙，與股東分享本集團之豐碩成果。

本集團相信中國大陸之快速及可持續發展於二零一一年將繼續並維持強勁。此等有利因素乃支持本集團發展為中國之奢侈品品牌管理王國之要素。

總括而言，本集團謹此再次歡迎MSPEA Luxury Holding B.V. (「MSPEA」) 加入董事會成為本集團第三大股東，此舉再度肯定該專業基金認同之本集團之成功業務模式。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自本公司之繳入盈餘中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0.3港仙（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5港仙）。宣派及派付有關中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盡快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就股東特別大會及用以釐定股息配額之股東登記暫停辦理期間作出進一步公佈。

該建議股息並不作為應付股息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惟將會反映為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繳入盈餘分配。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向彼等發售新股份。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期內，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期內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思聰先生（委員會主席）、林國昌先生及李鏡波先生組成，並根據企管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並不知悉任何須對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作出之重大修改。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國昌先生（委員會主席）、蔡思聰先生、李鏡波先生及兩名執行董事唐啟立先生（董事會主席）及鄭浩江先生（行政總裁）組成。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參照董事會不時釐定之公司目標，審閱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別薪酬組合。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鏡波先生（委員會主席）、蔡思聰先生及林國昌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就任何建議之變動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出任董事會成員之個別人士、就獲提名為董事之個別人士進行挑選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份，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等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編製各個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有關財務報表須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該期間之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及貫徹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董事亦負責保存合適之會計記錄，有關記錄合理準確地記錄本集團於任何時間之財務狀況，以保障本集團之資產，並會作出合理行動，以避免及偵查欺詐及其他不當行為。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詳盡之業績公佈

上市規則附錄所規定之資料將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唐啟立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有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唐啟立先生、鄭浩江先生及趙小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思堅先生、高煜先生及綦建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思聰先生、林國昌先生及李鏡波先生。